

证券代码：002123

证券简称：梦网集团

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梦网集团

股票代码：002123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孙慧

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二零一九年三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系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本次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目 录.....	3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附表.....	13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梦网集团/上市公司/公司	指	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孙慧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孙慧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324,999 股，持有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5.28%减少至 4.99%，不再为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本报告书/报告书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出具的《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报告书》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报告书中可能存在个别数据加总后与相关数据汇总数存在尾差情况，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本报告书所述的百分比未尽之处均保留小数点后 2 位，存在四舍五入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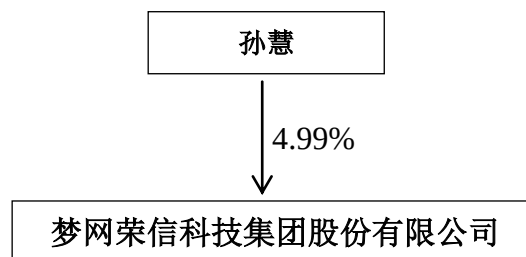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孙慧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22010419630721****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联系电话	1360018****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相关产权与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的股权及控制关系如下：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由于孙慧女士在当前去杠杆的经济环境下资金面紧张,不得不适当减持包括梦网集团在内的可流动性资产以归还债务。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103),孙慧女士计划在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6,212,130 股、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8,106,065 股。截止 2019 年 2 月 28 日,孙慧女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股份 2,324,999 股,持有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5.28%减少至 4.99%,不再为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增持或处置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存在增持或继续处置上市公司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42,775,059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5.28%。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40,450,06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减少为 4.99%。

二、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截止 2019 年 2 月 28 日，孙慧女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股份 2,324,999 股，持有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5.28%减少至 4.99%，不再为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本次权益变动过程如下表所示：

信息披露 义务人	减持 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后持有的股份占 总股本的比例 (%)
孙慧	集中 竞价	2018 年 11 月 29 日	7.415	11.2	5.26
		2018 年 12 月 21 日	7.172	14	5.25
		2018 年 12 月 25 日	7.222	20	5.22
		2018 年 12 月 26 日	7.254	14	5.20
		2018 年 12 月 27 日	7.319	57.55	5.13
		2019 年 1 月 2 日	7.208	30.4499	5.10
		2019 年 1 月 3 日	7.119	76	5.00
		2019 年 2 月 28 日	12.44	9.3	4.99

三、所持股份权益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孙慧女士持有梦网集团 40,450,060 股股份，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0,450,060 股，有限售条件股份 0 股，质押无限售条件股份 38,650,000 股。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第四节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自事实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内没有其他通过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其他披露信息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所载事项外，不存在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了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及履行情况

序号	承诺人	承诺事项	承诺期限	内容
1	孙慧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自股份认购登记日至锁定期满，并遵守法律法规关于股份锁定的要求	本人本次以现金方式认购的荣信股份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即股份登记至本公司/合伙企业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上市交易；前述锁定期届满后其转让和交易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	孙慧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自交易完成后 36 个月内，并遵守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董事、高管减持股份的要求	一、自上市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梦网科技全体股东持有的梦网科技 100% 股权完成后 36 个月内，本人不减持所持有的非交易过户股份，亦不要求上市公司回购非交易过户股份。若在非交易过户股份承诺期间，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使非交易过户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事项，上述承诺的股份数量相应调整。但将本人所持有的非交易过户股份转让给余文胜先生，则不受上述股份锁定承诺限制。 二、继续遵守现行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相关限制性规定。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本人自愿将买卖上市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全部收归上市公司所有。

截止本公告日，上述第 1 项、第 2 项第一点承诺期限已届满，自动失效；第 2 项第二点仍在严格履行中。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孙慧_____

2019 年 2 月 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明文件；
- 2、其它文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置备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上市公司所在地，以供查阅。

（本页无正文，为《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孙 慧_____

2019 年 2 月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辽宁省鞍山
股票简称	梦网集团	股票代码	00212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孙慧	信息披露义务人 联系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 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 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 是否为上市公司 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 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 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 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 行股份比例	持股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 42,775,059 持股比例: 5.28%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 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 的股份及变动比例	持股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 40,450,060 持股比例: 4.99%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 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 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 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 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 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 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 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 益的问题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经取得批准	是 ☐ 否 ☐